

高层声音

持续深化、有机衔接， 确保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取得实效！

近日，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召开视频会议，总结前一阶段教育整顿进展情况，审议相关文件，研究部署当前重点工作。会议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党中央决策部署，持续深化第一批教育整顿，深入谋划第二批教育整顿，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会议指出，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统筹协调，协调推进，督办落实。各位领导同志赴有关地方和单位开展调研，深入了解掌握教育整顿进展情况，发现问题，听取意见建议，推动教育整顿深入开展。各成员单位立足职责，承担起协同责任，在制定政策、线索核查、案件督办、干部交接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会议强调，当前第一批教育整顿势头良好，要肯定成绩，查找不足，增强深入推进教育整顿的责任感，突出重点、持续发力，确保不走过程，深入谋划、有机衔接，推动第二批教育整顿平稳开局，统筹结合、注重实效，把教育整顿成效转化为做好政法工作的强大动力。

一、肯定成绩，查找不足，进一步增强深入推进教育整顿的责任感。各地各部门坚决贯彻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要求，落实教育整顿各环节各项任务，取得阶段性成效。

二、领导责任落实到位。各省市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市县两级党委特别是党委书记亲自主抓，加强对教育整顿的组织和协调推进。政法单位党委积极主动履行直接责任，把教育整顿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三、学习教育持续贯穿。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摆在突出位置，将“红色文化”融入学习教育，推动政治教育、警示教育、英模教育与查纠整改

有机结合，不断提高学习教育的实效性和转化率。

四、查纠整改不断深入。落实落细“自查从宽、被查从严”政策，组织政法干警积极主动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有、一干干警向纪委监委投案。对重点案件线索开展挂牌攻坚，开展顽瘴痼疾整治专项行动，创造出许多好经验、好做法。

五、督导指导有力有效。中央督导组充分发挥督导“利剑”作用，与各地区市同心同向发力，有力推动了教育整顿向纵深开展。省级督导组把握驻点工作特点和规律，综合运用多种工作方法，发挥好指导、督促、协调、推动作用。

六、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坚持开门自查自纠质量不高，线索核查处置进度相对滞后，顽瘴痼疾整治还不够彻底等。全国教育整顿办召开第一次新闻发布会，公布了教育整顿取得的阶段性重要成果，引发热烈反响。

但同时也要清醒看到，各地查纠整改工作还存在进展不均衡等问题；一些地方自查自纠质量不高，线索核查处置进度相对滞后，顽瘴痼疾整治还不够彻底等。全国教育整顿办要会同中央督导组重点跟踪督促，着力推动解决。

七、突出重点、持续发力，确保教育整顿不走过场。

当前，第一批教育整顿查纠整改环节到了冲刺阶段。各地各部门要以钉钉子精神持续跟进，坚持时间服从质量，防止形式主义，确保教育整顿走深走实。

八、持续深化查纠整改工作。突出学习教育的持续性，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牵引，将学习教育贯穿教育整顿全过程。把重大典型案件作为重要抓手，组织好重点案件挂牌攻坚，发挥震慑倒逼作用，实现以点带面效果。打好顽瘴痼疾整治攻坚战、攻坚战，确保持续跟进，力度不减。坚

持“抓两头带中间”，激励先进，倒逼后进，推进教育整顿均衡发展。

九、抓好总结提升环节工作。6月中旬前后，各地教育整顿总体上转入总结提升环节。各地各部门要严肃认真、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做好评估验收、意见反馈、整改总结等工作，对推进工作不力、达不到验收标准的要坚决“补课”，不整改到位决不放过，不达目标不收兵。

十、部署好第一批教育整顿“回头看”工作。为巩固深化第一批教育整顿成果，在第一批教育整顿评估验收、中央督导组反馈意见后，部署开展“回头看”，将重点案件办结或取得明显进展、顽瘴痼疾整治清仓见底、督导反馈问题全面整改、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升作为“回头看”检验标准。中央督导组要对“回头看”情况开展督导。

十一、深入谋划、有机衔接，推动第二批教育整顿平稳开局。

以中央、省级政法机关为主体的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即将开始，要研究把握规律特点，加强整体谋划，确保平稳开局。

十二、研究把握第二批教育整顿的规律特点。中央、省级政法机关是组织领导、部署推动政法工作和政法队伍建设的领导机关、表率机关，是整治政法队伍作风问题、营造政法系统良好生态的关键所在。把握不同于第一批的特点，注意分层分类，突出政治忠诚，突出表率作用，突出建章立制，以鲜明的问题导向推动第二批教育整顿。

十三、抓紧对第二批教育整顿进行整体谋划。全国教育整顿办要统筹总结第一批教育整顿的好经验、好做法，尽快制定工作方案，明确第二批教育整顿的总体要求、目标任务、工作环节以及具体安排，既要考虑到中央、省级政法机关自身的教育整顿，也要考虑到解决系统条线的共性问题，确保第二批教育整顿平稳起步、顺利开局。

十四、加强与第一批教育整顿的

有机衔接。对于第一批结束时没有完成的整治任务，已经挂牌但没有突破的线索案件，延伸至第二批，做到有机衔接、持续推进。对第一批教育整顿中发现的系统性、普遍性问题，通过加以解决。

十五、统筹结合、注重实效，把教育整顿成效转化为做好政法工作的强大动力。

坚持把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与激励政法队伍干事创业、履职担当结合起来，更好地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

十六、持续推动教育整顿与党史学习教育有机结合，引导政法干警深化对百年党史的系统把握，明确继承传统、立足当前、开创未来的实践要求。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谋划形成一批符合政法实际、具有政法特色、彰显政法为民新形象的办实事项目。

十七、持续推动教育整顿与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有机结合，深化对新形势下政法工作和队伍建设的规律性认识，扎实开展正风肃纪长效机制、执法司法制约监督机制、干警素质能力提升机制等制度机制，推动教育整顿在取得扎实实践成果基础上，形成多制度成果、理论成果。

十八、持续推动教育整顿与做好庆祝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工作有机结合，坚持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进一步树牢底线思维，增强工作预见性、主动性，以刻不容缓的精神抓好安保维稳各项措施落实，坚决遏制重大公共安全事件的发生，为建党10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及成员等出席会议。

中央政法委员会

政法动态

省督导组来我县督导 信访稳定工作

近日，省政府信访局三级调研员郭敬一行来我县督导信访稳定工作。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县循环经济产业园（筹）管委会主任张兴旺、副县长、县公安局长曹德松、县委政法委员、县信访局、牛山街道相关负责同志陪同。

督导组一行先后前往县信访局和牛山街道，详细了解了我县信访工作开展情况和突出信访问题，现场查阅了相关台账资料，听取了近期相关工作汇报，对我县信访维稳工作取得的成绩，以及我县庆祝建党100周年期间信访安全稳定工作部署，表示充分肯定，认为我县大局意识强、政治站位高、思路方法清、工作举措实，能够深入贯彻中央、省市相关会议和文件精神，不断深化服务群众意识和能力，为县域大局稳定和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社会保障。

郭敬指出，建党100周年期间信访安全稳定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希望东海县继续保持好的工作状态，把信访稳定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特别是建党100周年期间，要进一步加大对信访案件的调处力度，不断提高矛盾化解效果，全力排除各种不稳定、不安全因素，力争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扎实推进矛盾化解各项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满意不满意”作为信访工作重要标准，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张兴旺表示，全县信访条线将认真贯彻落实督导组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加大协调配合力度，严格按照省、市委部署要求，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实举措”抓实抓细各项工作措施，不断增强信访稳定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以持续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向建党100周年献礼。

陈曦

县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 学习传达上级有关会议精神

近日，东海县人民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传达市、县相关会议精神，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刚主持会议，院领导班子成员和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刘刚要求，一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要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级决策部署上来，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更严的工作标准、更实的工作举措推进教育整顿和审判执行工作，做到统筹推进、齐头并进，确保取得实效。二要围绕目标，狠抓落实。要严格按照中院综合考评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围绕重点工作查漏补缺、补齐短板，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审判工作任务。要加强审判管理，推进案件评查，攻坚化解长期案件，落实院长监督职责，全力推进均衡结案。三要统筹兼顾，扎实推进。要深入推进司法办案竞赛、优化营商环境、疫情防控、信访维稳以及文明城市创建等各项工作再发力，有力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稳步前进，形成条线协同、运转高效、落实有力的工作格局，切实用实实在在的司法工作业绩检验教育整顿成效，努力以崭新面貌和优异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

周霄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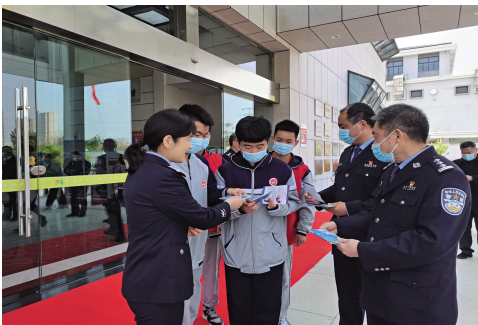
县检察院学习贯彻 全省“十八检”工作会议精神

近日，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崔介涛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学习贯彻全省“十八检”工作会议精神。县检察院领导班子成员、中层干部参加会议。

会议详细传达了第十八次检察工作会议精神和，结合最高检张军检察长、省委委副书记和省院刘华检察长讲话，就开创东海检察工作新局面提出三个方面的要求。一要紧盯业务数据，强化司法办案质效。以更高的政治自觉，进一步更新司法理念，实现办案与监督的有机融合，抓住抓实司法办案主业。聚焦核心业务数据研判，重点关注“认罪认罚”“案-件比”等关键指标，用业务工作的质效均衡发展，强力推动整体工作再上新台阶。二要积极开展创新，强化检察质效提升。结合东海检察实际，以极致致精神，围绕精品案例打造、优秀检察建议、护佑民生福祉、重点在护航民生、未成年保护等方面重点下、下功夫、求突破，努力催生东海特色检察项目和品牌。三要优化检察管理，强化检察队伍素质。坚持业务能力、从严治检两手抓、两手硬，以执行力提升为着力点，不断提升案件管理精细化、司法办案规范化，不断推动各项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王艳

稳阵地、明方向、勇攻坚、广宣传——东海县反邪教宣传月活动掠影



近日，东海县开展全县反邪教宣传月活动。将打击、防范、教育、宣传相结合，致力于营造稳定安宁的良好社会氛围。县委政法委各部门及各有关单位分管领导等，在活动现场，向群众发放反邪教宣传材料，通过发放宣传材料、现场讲解等方式，向群众普及反邪教知识，提高群众对邪教的认识和防范意识。活动现场气氛热烈，群众积极参与，纷纷表示要自觉抵制邪教，维护社会稳定。

在反邪教宣传月活动中，反邪教宣传员们通过全国开展的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以“三官两员”进网格的方式，广泛下沉各社区、乡镇，通过入户走访辖区居民进行反邪教宣传，同时发动全县网格员积极参与宣传，在反邪教广场和各个主要路口，通过电子大屏幕播放、悬挂警示教育标语、宣传展示等多渠道进行广泛宣传。

在少儿版画中心、双向湖景区和各乡镇（场、街道），反邪教宣传员们发放宣传资料千余份，同时，积极走进学校讲授法制教育课，走进企业开展法制护航等活动进行宣传，及时召开座谈会征求社会各界对反邪教工作的意见建议，努力在全县上下营造崇尚科学、反对邪教的浓厚氛围，增强广大居民与邪教斗争的主动性，认清邪教的本质和危害，用科学的态度享受健康生活。

徐达

以案说法

为帮儿子还贷，他出租自己的房子， 撬锁搬进女儿家……

基本案情：

年近七旬的陈大爷膝下儿女双全，早些年，妻子张某与陈大爷因家庭琐事诉讼离婚，如今的陈大爷为帮儿子还贷，正面临无处安居的窘境，便撬锁擅自住进了前妻和女儿名下的拆迁安置房中，因不愿意搬离，被前妻和女儿一纸诉状告到了法院，要求陈大爷搬离涉案房屋并支付房屋占有使用费。近日，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了这起返还原物纠纷案。

陈大爷和张某离婚后，约定由张某抚养女儿，陈大爷抚养儿子。几年后，陈大爷与张某复婚并将老房屋一上一下的楼房分给了陈大爷和女儿，后来因种种原因两人再次离婚。老房屋拆迁安置后，他和张某母女各分得两套拆迁安置房。陈大爷称，老房屋拆迁之后一直和儿子一家共同生活，后来因为儿子重新买了房需要还贷

款，为了帮儿子减轻还贷压力，就把自己的两套拆迁安置房租了出去。然而自己实在无力负担房租，未与前妻和女儿商量，便直接撬锁搬进了女儿的拆迁安置房中。

“女儿的房子也是我的房子，我为什么不能住进去呢？”陈大爷认为按照农村的习惯，动迁安置房即是女儿的，父母和儿子也是可以住的。况且张某和女儿也拿到动迁安置房是因为自己给了他们老房屋的一部分，不放这两套动迁安置房就是自己的。

在前妻张某看来，陈大爷不仅出资为儿子买房，而且还出租房屋为儿子还贷款。但陈大爷没地方住了，儿子不给他安排住处，却要住进自己的动迁安置房里，其行为严重影响到了自己的生活，她也曾请亲戚和社区劝说陈大爷，但陈大爷仍然不肯搬出。

庭审中，在询问到儿子和女儿目前对陈大爷有无偿赡养照顾和居住安排以及精神扶持等义务时，女儿称：“之前我每个月都会去父亲那儿看望他，给他带些水果和营养品。”女儿表示，本来说好由哥哥赡养父亲，自己赡养母亲。“但是哥哥一直没有给父亲安排住处，也拒绝到底参加诉讼，只能说父亲太倒霉了。”

法院认为，物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侵犯。在本案中，因涉案动迁安置房登记为张某与其女儿共有，陈大爷未经两人同意擅自撬门进入房屋居住，行为欠妥，因此被告陈大爷应当腾退并将涉案房屋退还给张某和女儿。针对原告主张的支付房屋使用占有费等问题，考虑到本案系儿女未能妥善安置好陈大爷的居住问题而引发，故不予支持。

法官说法：

作为子女，对父母均有同等的赡

养扶助、关心照顾义务，而不应区分由谁照顾父亲、由谁照顾母亲。作为父母，想要让子女照顾自己，就应当和子女耐心沟通、互相体谅，同时对子女和子女应当一视同仁，不能过于袒护一方，更不能像本案中的陈大爷那样未经同意擅自撬门入住。

“父母在人生尚有来处，父母去人生只剩归途。”陈大爷与张某均已步入老年，应该是颐养天年，尽享天伦的年纪，子女在以后的生活中应以实际行动照顾年迈的父母，让父母能够老有所养、重享天伦之乐，切莫等到“子欲养而亲不待”之时才追悔莫及。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

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共建强富美高新东海